

证券代码：870508

证券简称：丰安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，为更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，公司对 2021 年半年度度的财务数据以及其他内容进行更正。

一、更正概述

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更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董事会审议情况：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更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审议情况：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更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本次更正涉及的内容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 2022 年 1-6 月审阅报告（天健审字【2022】9305 号），为确保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公司结合前期财务报表及有关情况，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更正，具体内容涵盖：“三.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”及“七. 财务会计报告”相关内容。

更正情况详见 2022 年 8 月 1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其余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0 日